**“持续加强作风建设，有力推动率先发展”**

**党风廉政主题教育活动实施方案**

**一、活动安排**

（一）召开组织生活会

按照所党委部署，组织学习、召开支委会查摆问题、开展谈心谈话、撰写对照检查材料、召开组织生活会等。

（二）整改落实

按照整改方案进行落实，并上报整改落实情况（提供必要的佐证材料）。

（三）学习提高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纪委二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以及中纪委二次全会公报精神，提高认识并联系作风相关工作开展研讨。

（四）改进作风

职能部门要加强部门建设，组织研讨并提交“加强部门建设，提高管理效能”的专题报告。研究室（部）要加强学风道德培训教育以及经费使用管理等，规范科研行为。所投资企业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等，防范经营风险。

**二、考核标准**

党风廉政主题教育活动共20分，赋分情况如下：

（一）召开支委会查摆问题，2分；

（二）开展谈心谈话，2分；

（三）撰写对照检查材料及发言提纲，2分；

（四）召开组织生活会，2分；

（五）整改落实，5分；

（六）改进作风，5分；

（七）学习提高，1分；

（八）提交学习体会文章，1分；

主题教育活动6月底前完成。